



金鑫恒拓
JINXINHENG TUO

金恒新材

NEEQ: 839391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Jiaozuo Jinxin hengtuo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薛鸿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小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7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7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办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耐火材料	指	耐火度在 1580℃以上的无机非金属材料，它包括天然矿石及按照一定的目的要求经过不同的工艺制成的各种产品，具有一定的高温力学性能、良好的体积稳定性，是各种高温设备必需的材料
整体承包	指	用户将其全部或部分热工装备所需耐火材料从配置设计、生产采购、安装施工、使用维护、技术服务到用后处理等整体承包给耐火材料生产供应商，耐火材料生产供应商和用户根据协议约定的单台设备耐火材料消耗或单位产品的耐火材料消耗费用进行结算的经营模式
定型耐火材料	指	将一定粒度配比的耐火颗粒料、粉料和结合剂经混炼、压制成具有一定形状的坯体，并经低温处理或高温烧结而成的耐火材料制品
耐火预制件	指	利用散状耐火材料，在耐火材料生产企业，根据热工设备结构特点，预先浇注或捣打成一定形状，并经过烘烤，然后运送至用户现场装配施工，不经烘烤直接使用的耐火材料制品，如电炉顶预制件、中间包冲击板、挡渣板等
不定形耐火材料	指	由具有一定粒度级配的耐火骨料和粉料、结合剂、外加剂混合而成的耐火材料，又称散状耐火材料。用于热工设备衬里，利用模具现场施工，不经烧成工序，直接烘烤后使用。主要有浇注料、捣打料、干式料、可塑料、喷射料、火泥等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份公司、金恒新材	指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ozuo Jinxin Hengtuo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法定代表人	薛鸿雁	成立时间	2011 年 7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薛鸿雁、谭岚岚）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薛鸿雁、谭岚岚），一致行动人为（陈煜、陈红武）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308）-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308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产品为不定形耐火材料、耐火预制件、定型耐火材料等。主要从事耐火材料研发、生产、销售；耐火材料制品研发、技术转让、设计、安装、施工技术服务；炉窑设备的研发、销售及施工技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金恒新材	证券代码	839391
挂牌时间	2016 年 10 月 17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5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天风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446 号天风证券大厦 20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谭岚岚	联系地址	博爱县工业集聚区（广兴路 688 号）
电话	0391-8697787	电子邮箱	tl@jzxht.com
传真	0391-8697787		
公司办公地址	博爱县工业集聚区（广兴路 688 号）	邮政编码	454450
公司网址	www.jzhxc.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2579247124H		
注册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博爱县工业集聚区（广兴路 688 号）		
注册资本（元）	100,58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隶属于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品（C3089）行业，主要从事加热炉、钢铁及有色等高温工业用耐火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整体承包服务。客户涵盖钢铁、有色、电力、石化、建材等多个行业，可以为各领域高温工业热工设备提供不定形耐火材料、耐火预制件、定型耐火材料等产品及配套的技术维护服务，并可承担高温工业行业耐材系统的整体承包业务。

公司通过参与下游客户公开招标，定期参加展会，在业内各大杂志及网站发布宣传广告等多种渠道的应用，不断开发潜在客户，扩大客户规模。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生产，公司业务人员会通过展销会或拜访客户等方式开发客户，寻找客户，联系客户了解需求，通过洽谈，确认客户需求，进而签订合同。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模式，根据订单需求合理的组织生产部门按交货日期安排生产，订单与生产任务的衔接由专门的职能部门来统筹协调。成立至今，公司已成功为国内外一百多家企业四千余座工业炉窑提供了质量稳定的产品及完善的配套技术服务。

公司收入来源主要有产品销售收入、整体承包项目收入和工程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具有可持续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731.47万元，同比增加了3.46%；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8.04万元，同比减少了2.46%。

(二) 行业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年修订）中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C-30-308-3089-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品”行业。耐火材料广泛应用于钢铁、有色、电力、石化、建材、军工等国民经济发展的领域，是高温工业热工装备的支撑材料，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温工业耐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耐火材料行业作为工业窑炉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对高温工业的稳定运行、技术创新和经济效益具有深远影响。随着科技的进步和工业的发展，市场需求的耐火材料种类和性能不断丰富和提高，迫切需要行业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性能，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工业需求。

传统的钢铁行业是耐材应用的核心领域，其需求量占比约为60%-70%，受供给侧改革以及下游钢铁行业持续去产能的影响，2024年，耐火材料行业产量虽然仍保持在高位，但同比增长率有所下降。国内耐火材料市场呈现出总需求量相对稳定，但价格却不断下降的状态。面对日益严峻的行业形势及不断变化的国内外环境，行业整体仍在逐步适应市场变化，寻求新的发展机遇。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22年9月6日发布的“工业和信息化

部关于公布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通过复核的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告”（工信部企业函【2022】191号），公司被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根据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公布 2023 年度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名单的通知”（豫工信规【2023】126 号）文件，公司被认定为 2023 年度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17,314,682.48	403,370,547.72	3.46%
毛利率%	22.47%	23.6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80,361.20	27,557,291.17	-2.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787,634.66	25,065,776.42	-5.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89%	11.1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75%	10.10%	-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27	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04,912,042.41	581,554,836.06	4.02%
负债总计	322,082,335.14	320,576,489.99	0.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829,707.27	260,978,346.07	8.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1	2.59	8.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26%	55.0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24%	55.12%	-
流动比率	1.66	1.56	-
利息保障倍数	4.58	4.7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8,578.69	27,122,474.80	37.3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5	2.00	-
存货周转率	2.63	2.34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02%	11.3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46%	-1.68%	-
净利润增长率%	-2.46%	-9.3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0,668,618.25	6.72%	24,988,397.98	4.30%	62.75%
应收票据	34,934,528.66	5.78%	17,269,017.86	2.97%	102.30%
应收账款	249,059,757.66	41.17%	201,456,627.35	34.64%	23.63%
应收款项融资	14,155,746.17	2.34%	36,091,913.17	6.21%	-60.78%
预付款项	2,156,196.33	0.36%	1,080,699.04	0.19%	99.52%
其他应收款	1,394,061.04	0.23%	2,489,829.02	0.43%	-44.01%
合同资产	20,859,457.66	3.45%	14,828,668.92	2.55%	40.67%
其他流动资产	443,567.50	0.07%	30,564,174.48	5.26%	-98.55%
长期待摊费用	534,017.81	0.09%	1,144,491.11	0.20%	-5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9,709.74	0.24%	4,706,095.24	0.81%	-69.62%
合同负债	6,110,473.47	1.01%	2,641,411.56	0.45%	131.33%
应交税费	1,855,986.69	0.31%	3,157,069.73	0.54%	-4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83,824.07	1.14%	12,952,147.90	2.23%	-46.85%
其他流动负债	26,524,110.92	4.38%	2,467,482.23	0.42%	974.95%
递延收益	6,422,663.77	1.06%	2,852,966.72	0.49%	125.1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 62.75%，主要系上年期末公司为增加资金收益，购入 3000 万元理财产品，而报告期末无理财支出所致。
-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 102.30%，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减 60.78%，两项目总计较上年期末减少 8%，主要系公司以票据结算的收款中，未到期的非 3A 银行承兑的票据增加所致。
- 3、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23.63%，主要系随着收入增长，符合公司信用政策的应收账款上升所致。
- 4、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增加 99.52%，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预付的原材料物资采购款增加所致。
- 5、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44.01%，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收回了以前年度的保证金及押金所致。
- 6、合同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40.67%，主要系公司合同期内的产品质保金增加所致。
- 7、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98.55%，主要系上年购入 3000 万元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 8、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期末减少 53.34%，主要系报告期内装修费等费用进行摊销减少所致。
- 9、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69.62%，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末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 10、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了 131.33%，主要系公司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增加所致。
- 11、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41.21%，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及附加减少所致。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46.85%，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13、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了 974.95%，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14、递延收益较上年期末增加了 125.12%，主要系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2024 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设备更新项目资金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417,314,682.48	-	403,370,547.72	-	3.46%
营业成本	323,528,127.73	77.53%	307,945,819.27	76.34%	5.06%
毛利率%	22.47%	-	23.66%	-	-
投资收益	7,293.43	0.00%	-76,716.06	-0.02%	109.51%
信用减值损失	-4,915,861.44	-1.18%	-2,024,073.44	-0.50%	142.87%
资产减值损失	-3,343,335.32	-0.80%	-827,223.65	-0.21%	304.16%
资产处置收益	-36,894.09	-0.01%	347,995.43	0.09%	-110.60%
营业外收入	78,964.69	0.02%	57,982.97	0.01%	36.19%
营业外支出	194,872.40	0.05%	105,109.85	0.03%	85.40%
所得税费用	2,047,107.79	0.49%	3,202,149.39	0.79%	-36.07%
净利润	26,880,361.20	6.44%	27,557,291.17	6.83%	-2.4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投资收益为 7,293.43 元，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亏损较小所致。

2、信用减值损失为-4,915,861.44 元，主要为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为-3,343,335.32 元，主要为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4、资产处置收益为-36,894.09 元，主要为本期较上年同期处置固定资产-车辆及使用权资产收益减少所致。

5、营业外收入为较上年同期增加 36.19%，主要为本期公司处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85.40%，主要为本期支付滞纳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6.07%，主要为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16,845,901.89	402,792,725.59	3.49%
其他业务收入	468,780.59	577,822.13	-18.87%
主营业务成本	323,179,398.07	307,523,248.58	5.09%
其他业务成本	348,729.66	422,570.69	-17.47%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不定型耐火材料	289,029,266.22	221,702,652.88	23.29%	-3.28%	-1.71%	-1.22%
耐火预制件	46,966,437.27	34,939,402.39	25.61%	25.18%	26.80%	-0.95%
定型耐火材料	74,877,167.33	61,033,225.01	18.49%	20.40%	21.10%	-0.47%
工程服务	5,973,031.07	5,504,117.79	7.85%	39.88%	37.43%	1.64%
合计	416,845,901.89	323,179,398.07	22.47%	3.49%	5.09%	-1.18%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稳定，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动。

工程服务：本期收入金额为 5,973,031.0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9.88%，主要系本期新增 PT. MSS 印尼项目、PT .WP 印尼金川回转窑等工程服务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88,971,066.00	21.32%	否
2	北京京诚凤凰工业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3,443,507.50	20.00%	否
3	上海嘉德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950,856.00	11.25%	否
4	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3,788,026.65	10.49%	否
5	宝武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696,534.44	6.40%	否
合计		289,849,990.59	69.46%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济源市昊罡高岭土有限公司	34,875,948.71	14.19%	否
2	交口县宇威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3,901,498.47	9.72%	否
3	济源市萬进新材料有限公司	8,237,311.35	3.35%	否
4	河南昊宇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8,057,838.61	3.28%	否
5	郑州市菁华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7,564,130.06	3.08%	否
合计		82,636,727.20	33.62%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8,578.69	27,122,474.80	3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63,674.56	-40,289,652.76	-15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30,570.38	18,386,750.59	-329.14%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238,578.69 元，较上期增加 37.30%，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及其他付现支出减少，致使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563,674.56 元，较上期大幅增加，主要是上期公司购入 3000 万元理财产品报告期内投资收回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2,130,570.38 元，较上期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以及本期分配股利支出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炉窑工程砌筑施工；工程用耐火材料的设计与服务	38,100,000	52,919,013.53	43,508,111.38	26,370,616.49	91,251.51
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耐火材料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000	33,655,241.54	11,074,401.84	39,303,132.09	-296,495.12
焦作	控	耐火材	1,000,000	1,099,693.79	1,006,958.79	0.00	-2,201.89

鑫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股子公司	料生产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					
博爱县诺森贸易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耐火材料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	3,000,000	1,056,307.50	1,056,307.50	0.00	-5,921.99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博爱县诺森贸易有限公司	业务互补	业务互补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8,200,519.17	17,411,689.0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6%	4.32%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3
硕士	5	8
本科以下	30	30
研发人员合计	38	4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5.74%	6.56%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3	3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8

(四) 研发项目情况

2024 年公司在研项目共计 8 项，分别是“铁包砖再生料在一罐制铁包包口砖中的应用研究”，“高锌冶金固废处理转底炉用炉衬材料的开发”，“加热炉炉顶泵送浇注料的研制”，“气化炉高强耐磨浇注料的研制与应用”，“莫来石-Sic 复合材料在渣沟中的应用”，“Ti-Al 合金对一罐制铁包用 ASCC 砖性能的影响”，“铁包免烧无碳包口砖的研制”，“锂电回转窑锆质陶瓷片的研制”。

以上研发项目的研发方向主要为产品升级换代、高技术附加值的产品及环保、节能新材料的研制，符合行业发展的大趋势，为公司的转型升级提供了必要的技术支撑。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417,314,682.48 元。营业收入是公司利润表的重要项目，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收入确认的准确和完整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金恒新材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和评估金恒新材的收入确认政策及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函证客户本年度销售额，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以及完整性；

(4) 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 对记录的销售交易选择样本，核对存货收发存记录、企业送货单、收款记录等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得出审计结论，金恒新材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确认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附注六、(三)、附注六、(八)所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271,396,687.02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22,334,104.25 元，应收账款净值为 249,062,582.77 元；合同资产余额为 21,957,323.85 元，减值准备金额 1,097,866.19 元，合同资产净值为 20,859,457.66 元。

由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估计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的计提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对金恒新材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 (2) 分析确认金恒新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和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判断等；
 - (3) 对大额的应收账款抽查有关原始凭据，如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对账单、销售发票等，以验证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 (4) 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结合应收账款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分析，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 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账龄时间长的客户，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与管理层沟通了解账龄时间较长的原因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评估；
 - (6) 获取民事裁定书、民事判决书，与管理层和有关人员讨论诉讼的具体情况，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7) 检查上述法律诉讼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 (8) 获取金恒新材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正确。
-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得出审计结论，金恒新材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判断及估计是适当的。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稳定增长，积极履行纳税义务，为县域内的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切实

保障在职员工的各项福利措施，为广大员工提供了稳定的就业岗位和收入来源，与核心供应商达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平等的基础上实现了合作共赢。

此外，公司长期坚持绿色节能发展的理念，并把这一理念贯彻到产品研发工作中，也科研为动力，实现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可持续发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41000515，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若无法继续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则可能对公司的税负、盈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风险	公司下游产业主要为钢铁行业，受国家宏观调控和去产能政策的影响，钢铁行业的发展状况充满不确定性，而这些客户的业务量直接影响了公司产品的需求量，钢铁行业的经营状况将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指标的完成产生影响。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大，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将继续增加，若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利，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价格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存在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生产成本产生影响，对毛利率也会产生一定影响。受未来市场供需、经济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946,728.25	0.33%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240,000	0.08%
作为第三人	0	0.00%
合计	1,166,728.25	0.41%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2024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2										
合计	-	3,000,000.00		3,000,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3,000,000.00	3,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300,000,000	102,4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	20,000,00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皆为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银行资金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关联担保有关事项已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向银行申请贷款暨构成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及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26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26日	-	挂牌及任职	规范资金往来承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承诺事项

1、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薛鸿雁、谭岚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金恒新材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金恒新材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持有金恒新材 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金恒新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切实履行了该承诺。

2、为防止发生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资金往来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金恒新材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2）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金恒新材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且将严格遵守关于非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金恒新材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切实履行了该承诺。

二、承诺的履行情况

以上承诺均正常履行。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厂房	固定资产	抵押	17,587,046.42	2.91%	贷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8,919,498.36	1.47%	贷款抵押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20,113,045.15	3.32%	贷款质押
总计	-	-	46,619,589.93	7.7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权利受限主要用于公司融资，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调查处罚事项

2024年2月7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焦作金鑫恒拓新

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行政处罚措施决定书。根据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决定：对公司及公司董事长薛鸿雁、董事会秘书谭岚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诚信档案。公司应当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并自收到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提交书面报告。公司已按要求整改并按时提交了书面报告。

2024年7月1日，公司收到了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给予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的记录处分决定书。根据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给予金恒新材、薛鸿雁、谭岚岚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金恒新材应当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相应信息。公司已按要求如期披露相关信息。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109,770	49.82%	0	50,109,770	49.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384,267	9.33%	900,000	8,484,267	8.44%
	董事、监事、高管	1,797,517	1.79%	10,050	1,787,467	1.78%
	核心员工	1,268,600	1.26%	0	1,268,600	1.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470,230	50.18%	0	50,470,230	50.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652,805	38.43%	0	38,652,805	38.43%
	董事、监事、高管	9,089,100	9.04%	0	9,089,100	9.0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
总股本		100,580,000	-	0	100,5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薛鸿雁	39,819,721	-900,000	38,919,721	38.70%	31,364,791	7,554,930	0	0
2	谭岚岚	8,217,351	0	8,217,351	8.17%	7,288,014	929,337	0	0
3	黄江文	5,056,450	0	5,056,450	5.03%	4,591,800	464,650	0	0
4	陈煜	4,930,000	0	4,930,000	4.90%	0	4,930,000	0	0
5	徐润梅	3,591,900	0	3,591,900	3.57%	2,693,925	897,975	0	0
6	张伟	3,078,567	-10,050	3,068,517	3.05%	2,433,600	634,917	0	0
7	陈红武	2,960,700	0	2,960,700	2.94%	0	2,960,700	0	0
8	杨泽庆	2,490,630	11,814	2,502,444	2.49%	0	2,502,444	0	0
9	张鑫	2,301,500	0	2,301,500	2.29%	1,726,125	575,375	0	0
10	刘红利	2,301,500	0	2,301,500	2.29%	0	2,301,500	0	0
合计		74,748,319	-898,236	73,850,083	73.42%	50,098,255	23,751,82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薛鸿雁与谭岚岚系夫妻关系，与陈煜系父子关系；与陈红武系兄弟关系；

谭岚岚与薛鸿雁系夫妻关系，与陈煜系母子关系；

陈煜是薛鸿雁和谭岚岚的儿子，是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陈红武与薛鸿雁系兄弟关系，是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刘红利与张鑫系母子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薛鸿雁、谭岚岚。

1、薛鸿雁，男，1964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工业热工及热能利用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88年7月至2000年8月任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和能源动力部部长；2000年8月至2011年6月任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3年10月自由职业；2013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焦作市金鑫恒拓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谭岚岚，女，1964年7月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7月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85年7月至2014年7月任湖南衡阳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仪表员、微机员及统计员；2014年8月至2016年4月任焦作市金鑫恒拓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7 日	0.5	0	0
合计	0.5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已执行完毕，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披露的《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2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公司所属细分行业及行业发展现状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中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C-30-308-3089-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品”。耐火材料广泛应用于钢铁、有色、电力、石化、建材、军工等国民经济发展的领域，是高温工业热工装备的支撑材料，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温工业耐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耐火材料主要应用于钢铁、石油化工、有色金属和建材等高温工业，其中钢铁工业是耐火材料的最大消耗行业，占耐火材料产成品总消费量的 70%左右，建材工业（包括水泥、玻璃及陶瓷等）用耐火材料占耐火材料产成品总消费量的 16%左右。报告期内，受上游矿产资源匮乏及下游钢铁行业降本压力传导的双重影响，行业经营环境日趋严峻。

（二）行业政策变化及公司的应对措施

国家发改委 2019 年 8 月 27 日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指导目录对耐火材料行业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做了详细的说明。鼓励类主要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有利于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技术、装备、产品、行业。限制类主要是工艺技术落后，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和有关规定，禁止新建扩建和需要督促改造的生产能力、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淘汰类主要是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严重浪费资源、污染环境，需要淘汰的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

公司积极响应产业政策调整政策，开展自动化升级，淘汰掉不符合相关法规规定，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严重浪费资源、污染环境，需要淘汰的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限制含铬质耐火材料的生产；大力发展政策鼓励的技术、装备、产品，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力度，致力于新型环保、节能材料的研发，并于与下游客户深入合作，逐步向由提供产品向提供整体服务的行业发展的新模式转变。

（三）行业特色

（1）周期性特征

长期以来，受经济稳定增长的拉动，耐火材料产品的需求较为稳定，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大耐火材料生产国，下游行业也保持了稳定增长的态势，无明显周期性特征。近年来，受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行业市场需求增速放缓。

（2）区域性特征

国内耐材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河南、山东、山西、辽宁、江苏地区，具有明显的区域性。该区域内聚集了业内近 80%的生产规模大、技术水平高的企业。区域内企业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位于国内同行业前列。

（3）季节性特征

受耐材产品下游行业影响，耐火材料销售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一般而言，每年一季度销售较其他季度偏淡。

（四）竞争格局

我国耐火原料及制品规模以上企业近 2,000 家，一直处于无序竞争的状态，生产企业多、小、散是造成行业无序竞争的主要因素。通过近几年行业竞争的筛选和环保治理导致的淘汰，目前市场逐步走向规范化，智能化程度高、技术力量雄厚，能够适应行业前沿市场需求的企业在市场竞争格局下能获得更好的发展机遇，进一步巩固和提升行业内的市场份额。

（五）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2014 年，公司建立河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河南省工业炉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5 年获批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9 年，公司技术中心被河南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河南省技术中心”，2021 年公司被认定为河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河南省“瞪羚”（科技小巨人）企业。2022 年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3 年被认定为 2023 年度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2024 年建立了博士后工作站，荣获了国家绿色工厂、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高性能低碳耐火材料与智能制造技术集成”项目获准 2024 年河南省重点研发专项立项。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围绕高温工业用耐材系列产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及相关服务展开工作，逐步形成了自主的核心技术，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经验，建立了一支稳定的技术团队，培养了大量的技术和应用型人才。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体系，基于行业特点，配置了齐全研发设备，如高温抗折机、荷重软化仪、水冷热震试验机、平板导热仪、耐磨试验机等高端研发设备。公司在耐火材料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每年投入近 4.5% 的营业收入用于新产品、新项目的研发和试验。公司顺应耐火材料行业发展的主流和趋势，加大力度研发高技术附加值和环保、节能型的新材料，为当前窑炉装备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换代提供了质量稳定产品和优质的技术服务。公司积极跟踪行业内技术的发展方向，依靠自有的研发力量，组织公司研发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攻关，确保核心产品“生产一代、改进一代、研制一代、构思一代”，保证了公司技术的先进性。

（2）客户资源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重视营销和服务，重视新客户开发与存量客户管理，形成了独特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营销队伍和营销渠道。公司是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宝武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北京京诚凤凰工业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包头贝瑞工业炉分公司、上海嘉德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大型钢铁企业和工业热工设备总承包商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通过与这些大型央企的合作，公司在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形象，为公司全面拓展市场树立了业绩标杆。

（3）产品优势

公司是国内轧钢加热炉领域内产品系列全面、配套能力和售后服务能力完善的耐火材料综合供应商之一，凭借公司近千座工业炉设计、材料制作和服务的经验，公司已经形成了以“金鑫恒拓”为品牌的一系列工业炉窑用耐火材料产品，成为国内具有设计、制造、技术支撑和服务完整配套能力的优秀企业，在轧钢加热炉领域细分市场占有率先远远领先于同行业其他公司。此外，公司主营推广的“铁水一罐制”总承包项目也在各大钢铁企业打开了一片广阔的市场，使用规模逐年扩大。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薛鸿雁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4 年 9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39,819,721	-900,000	38,919,721	38.70%
黄江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5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5,056,450	0	5,056,450	5.03%
谭岚岚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64 年 7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8,217,351	0	8,217,351	8.17%
彭德江	董事	男	1969 年 7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0	0	0	0%
李小粉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77 年 8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400,100	0	400,100	0.40%
张 伟	监事会主席	男	1970 年 6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3,078,567	-10,050	3,068,517	3.05%
冯志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7 年 5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50,000	0	50,000	0.05%
张 鑫	监事	男	1995 年 7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2,301,500	0	2,301,500	2.2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薛鸿雁与谭岚岚系夫妻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亦无任何直系或三代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4		10	34
生产人员	500		29	471
销售人员	35			35
技术人员	47	4		51
财务人员	8		1	7
行政人员	28		1	27
员工总计	662	4	41	62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3
硕士	7	8
本科	44	49
专科	79	82
专科以下	529	483
员工总计	662	62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借力外部管理咨询公司，结合自身特点，制定了完善的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方案和全面的绩效考核体系，化整为零，推进各单元、部门的独立核算机制，量化各部门贡献并对超额贡献部分给予具有竞争力的激励，通过物质和精神的双重激励体系，全面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营造出公司上下持续改善，合理奋进的良好氛围。

培训方面，公司结合各部门需求及公司整体人力资源规划制定了详细的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涵盖职业规划，职业素养，工作经验，岗位技能等等多个方面。促进了员工综合素质及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升。

公司暂时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左艳阳	无变动	配方管理	1,268,600	0	1,268,60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无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严格按照程序执行，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的资产、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售后系统，独立进行生产经营，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现有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和足以构成业务依赖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

立。

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是通过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拥有独立于发起人的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知识产权。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占有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各项管理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无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独立。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具有健全的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或其他关联方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或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对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并根据政策指引和公司发展需要不断的进行修订和完善，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制度、《对外投资给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制度处理日常经营中的各项事务，企业发展运行平稳。

2、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已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3、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财务管理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

4、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政策风险、经营风险、市场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规范企业的角度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25】第 070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铮	吕芳草
	4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2	

审 计 报 告

勤信审字【2025】第 0709 号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恒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恒新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恒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417,314,682.48 元。营业收入是公司利润表的重要项目，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收入确认的准确和完整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估并测试金恒新材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了解和评估金恒新材的收入确认政策及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函证客户本年度销售额，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以及完整性；
- （4）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 （5）对记录的销售交易选择样本，核对存货收发存记录、企业送货单、收款记录等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得出审计结论，金恒新材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确认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附注六、（三）、附注六、（八）所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271,384,218.11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22,324,460.45 元，应收账款净值为 249,059,757.66 元；合同资产余额为 21,957,323.85 元，减值准备金额 1,097,866.19 元，合同资产净值为 20,859,457.66 元。

由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估计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的计提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金恒新材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分析确认金恒新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和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判断等；

（3）对大额的应收账款抽查有关原始凭据，如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对账单、销售发票等，以验证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4）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结合应收账款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分析，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账龄时间长的客户，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与管理层沟通了解账龄时间较长的原因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评估；

（6）获取民事裁定书、民事判决书，与管理层和相关人员讨论诉讼的具体情况，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7）检查上述法律诉讼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8）获取金恒新材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正确。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得出审计结论，金恒新材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判断及估计是适当的。

四、其他信息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

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恒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恒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恒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恒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恒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恒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金恒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铮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芳草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40,668,618.25	24,988,397.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34,934,528.66	17,269,017.86
应收账款	六、（三）	249,059,757.66	201,456,627.35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14,155,746.17	36,091,913.17
预付款项	六、（五）	2,156,196.33	1,080,699.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394,061.04	2,489,829.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117,684,618.05	128,630,871.6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八）	20,859,457.66	14,828,668.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九）	442,767.50	30,564,174.48
流动资产合计		481,355,751.32	457,400,199.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	1,052,207.62	1,054,28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一）	89,038,169.68	84,031,014.88
在建工程	六、（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二）	13,356,907.57	15,583,058.84
无形资产	六、（十三）	11,432,685.09	11,534,017.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四）	534,017.81	1,144,49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五）	6,712,593.58	6,101,679.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六）	1,429,709.74	4,706,09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556,291.09	124,154,636.62
资产总计		604,912,042.41	581,554,836.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七）	128,906,726.39	142,76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八）	90,484,837.78	94,752,732.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九）	6,110,473.47	2,641,411.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	8,613,845.81	8,377,934.76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一）	1,855,986.69	3,157,069.73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二）	21,451,867.34	26,055,150.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三）	6,883,824.07	12,952,147.90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26,524,110.92	2,467,482.23
流动负债合计		290,831,672.47	293,168,928.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五）	9,912,045.00	7,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六）	11,833,083.35	13,257,237.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七）	6,422,663.77	2,852,96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五）	3,082,870.55	3,547,356.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50,662.67	27,407,561.26
负债合计		322,082,335.14	320,576,48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八）	100,580,000.00	100,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九）	17,703,819.56	17,703,81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	17,914,781.58	15,200,833.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一）	146,631,106.13	127,493,69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2,829,707.27	260,978,346.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2,829,707.27	260,978,346.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4,912,042.41	581,554,836.06

法定代表人：薛鸿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粉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419,864.44	24,344,101.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779,937.25	17,239,497.86
应收账款	十六、（一）	246,877,463.48	197,897,366.09
应收款项融资		13,138,165.49	35,823,213.17
预付款项		8,123,274.28	6,477,534.24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1,159,135.87	2,248,240.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716,637.70	105,113,041.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0,859,457.66	14,828,668.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2,620.02	500,280.00
流动资产合计		457,476,556.19	404,471,944.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50,528,240.84	50,528,240.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050,969.29	74,469,140.7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356,907.57	15,583,058.84
无形资产		11,432,685.09	11,534,017.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3,421.66	1,063,53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67,964.25	5,987,738.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1,199.12	4,706,09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561,387.82	163,871,828.19
资产总计		621,037,944.01	568,343,772.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898,504.17	131,58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9,767,852.69	108,426,994.2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83,789.99	5,197,048.70
应交税费		1,375,204.12	2,698,686.23
其他应付款		13,839,025.03	19,228,786.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5,978,054.88	2,641,411.5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83,824.07	12,952,147.90
其他流动负债		26,506,896.51	2,467,482.23
流动负债合计		311,933,151.46	285,192,557.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12,045.00	7,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33,083.35	13,257,237.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22,663.77	2,852,96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2,870.55	3,547,356.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50,662.67	27,407,561.26
负债合计		343,183,814.13	312,600,118.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580,000.00	100,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207,514.06	19,207,514.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914,781.58	15,200,833.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0,151,834.24	120,755,30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7,854,129.88	255,743,65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1,037,944.01	568,343,772.53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	----	--------	--------

一、营业总收入		417,314,682.48	403,370,547.7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二）	417,314,682.48	403,370,547.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5,714,838.86	374,621,564.41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二）	323,528,127.73	307,945,819.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三）	2,806,068.82	2,335,872.78
销售费用	六、（三十四）	13,058,189.80	13,114,629.38
管理费用	六、（三十五）	19,766,905.52	21,947,948.79
研发费用	六、（三十六）	15,810,384.92	17,411,689.01
财务费用	六、（三十七）	10,745,162.07	11,865,605.18
其中：利息费用		8,076,624.16	8,115,051.91
利息收入		24,437.28	45,193.47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八）	5,732,330.50	4,637,601.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7,293.43	-76,716.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2.70	-77,619.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4,915,861.44	-2,024,073.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3,343,335.32	-827,223.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36,894.09	347,995.43

	二)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43,376.70	30,806,567.44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三）	78,964.69	57,982.97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四）	194,872.40	105,109.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27,468.99	30,759,440.56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五）	2,047,107.79	3,202,149.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80,361.20	27,557,291.1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80,361.20	27,557,291.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80,361.20	27,557,291.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80,361.20	27,557,291.1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880,361.20	27,557,291.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80,361.20	27,557,291.1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7	0.27
法定代表人：薛鸿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粉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414,924,299.53	401,101,219.21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328,468,242.75	315,417,292.84
税金及附加		2,616,620.32	2,148,680.05
销售费用		13,058,189.80	13,114,629.38
管理费用		15,474,158.32	17,615,306.37
研发费用		15,731,725.01	17,166,320.63
财务费用		9,995,424.98	10,514,136.32
其中：利息费用		7,335,994.55	7,100,815.34
利息收入		15,798.58	39,439.95
加：其他收益		5,693,377.87	4,635,119.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5.03	903.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31,210.00	-1,927,604.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5,814.73	-323,149.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389.70	347,995.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324,226.82	27,858,117.53
加：营业外收入		78,964.68	55,868.09
减：营业外支出		184,685.19	95,939.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18,506.31	27,818,045.76
减：所得税费用		2,079,030.40	2,470,735.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39,475.91	25,347,310.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39,475.91	25,347,310.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139,475.91	25,347,310.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616,814.28	336,437,506.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22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11,908,108.68	11,019,87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524,922.96	347,629,60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505,927.58	207,777,099.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753,225.15	45,215,52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15,738.35	16,610,819.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18,011,453.19	50,903,68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286,344.27	320,507,13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8,578.69	27,122,474.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41.10	384.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138.00	229,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77,179.10	230,284.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13,504.54	10,019,93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3,504.54	40,519,93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63,674.56	-40,289,65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400,000.00	165,820,833.3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5,700,000.00	27,050,84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100,000.00	192,871,679.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335,000.00	120,2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29,822.91	7,401,436.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23,765,747.47	46,793,49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30,570.38	174,484,92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30,570.38	18,386,75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37.40	3,438.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80,220.27	5,223,01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88,397.98	19,765,38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68,618.25	24,988,397.98
----------------	--	---------------	---------------

法定代表人：薛鸿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粉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9,982,033.50	335,367,348.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22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73,332.63	46,316,13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155,366.13	381,855,71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237,236.91	263,364,125.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73,356.61	24,684,59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16,510.22	12,584,061.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34,692.15	42,474,98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961,795.89	343,107,76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93,570.24	38,747,944.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4.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138.00	229,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138.00	230,284.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37,243.04	9,644,25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7,243.04	40,144,25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9,105.04	-39,913,97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400,000.00	148,9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0,000.00	17,050,84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100,000.00	165,990,84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150,000.00	109,8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33,644.09	6,663,992.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63,595.49	42,790,663.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647,239.58	159,344,65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47,239.58	6,646,190.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37.40	3,438.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5,763.02	5,483,600.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44,101.42	18,860,500.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19,864.44	24,344,101.4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580,000.00				17,703,819.56				15,200,833.99		127,493,692.52		260,978,346.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580,000.00				17,703,819.56				15,200,833.99		127,493,692.52		260,978,34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13,947.59		19,137,413.61		21,851,361.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80,361.20		26,880,361.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13,947.59		-7,742,947.59		-5,02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13,947.59		-2,713,947.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29,000.00		-5,029,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580,000.00				17,703,819.56			17,914,781.58	-	146,631,106.13	-	282,829,707.27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580,000.00				17,703,819.56				12,666,102.91		104,482,732.43	235,432,654.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580,000.00				17,703,819.56				12,666,102.91		104,482,732.43	235,432,654.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4,731.08		23,010,960.09	25,545,691.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57,291.17	27,557,291.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34,731.08		-4,546,331.08		-2,011,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34,731.08		-2,534,731.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1,600.00		-2,011,6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580,000.00				17,703,819.56			15,200,833.99		127,493,692.52		260,978,346.07

法定代表人：薛鸿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粉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580,000.00				19,207,514.06				15,200,833.99		120,755,305.92	255,743,65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580,000.00				19,207,514.06				15,200,833.99		120,755,305.92	255,743,65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13,947.59		19,396,528.32	22,110,475.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139,475.91	27,139,475.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13,947.59		-7,742,947.59	-5,02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13,947.59		-2,713,947.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29,000.00	-5,029,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580,000.00				19,207,514.06				17,914,781.58		140,151,834.24	277,854,129.88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580,000.00				19,207,514.06				12,666,102.91		99,954,326.24	232,407,94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580,000.00				19,207,514.06				12,666,102.91		99,954,326.24	232,407,94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34,731.08		20,800,979.68	23,335,710.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347,310.76	25,347,310.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34,731.08		-4,546,331.08	-2,011,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34,731.08		-2,534,731.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2,011,600.00	-2,011,6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580,000.00				19,207,514.06				15,200,833.99		120,755,305.92	255,743,653.97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1.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博爱县工业集聚区（广兴路 688 号）。

2. 企业的业务性质

业务性质：公司属耐火材料制造行业。

3. 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耐火材料研发、生产、销售；耐火材料制品研发、技术转让、设计、安装、施工技术服务；炉窑设备的研发、销售及施工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业务。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年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三家，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年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耐火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三十）“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三十六）“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等于 5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大于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金额占集团总资产>1%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

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六）、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六）“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六）“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六）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六）（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年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年末金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划分为一个组合。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年末金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划分为一个组合。

（4）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5）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6）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及附注四、（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十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四)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十五)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六）、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七)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

2024 年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三)“租赁”。

(二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公租房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六)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七) 租赁负债

2024 年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三）“租赁”。

(二十八)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二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三十) 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时点和具体方法

(1) 直接销售产品方式：公司将货物发运至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即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 整体承包销售方式：产品发至客户并按合同要求进行项目（即整体承包项目，包括中间包、钢包等项目承包）施工，项目施工完成后交付客户使用，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即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三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

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

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机器设备。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八）“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

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1)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时，应当按照该解释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

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没有需要披露的供应商融资安排信息。

3)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1)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无论对于上述情况的投资性房地产选择哪种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投资性房地产准则的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在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主营业务成本	3,847,840.30	4,106,844.32
销售费用	-3,847,840.30	-4,106,844.32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十六)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三十)收入，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2)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的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的流转税	2%

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5%
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5%
焦作鑫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5%

注：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41000515，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起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税收优惠政策。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资子公司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与焦作鑫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
-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资子公司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与焦作鑫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
-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全资子公司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与焦作鑫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
- 5、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包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40,668,618.25	24,988,397.98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40,668,618.25	24,988,397.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481,071.88	5,579,656.62
商业承兑汇票	15,308,477.45	12,304,590.78
小计	35,789,549.33	17,884,247.40
减：坏账准备	855,020.67	615,229.54
合计	34,934,528.66	17,269,017.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5,789,549.33	100.00	855,020.67	2.39	34,934,528.6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0,481,071.88	57.23	-	-	20,481,071.88
商业承兑汇票	15,308,477.45	42.77	855,020.67	5.59	14,453,456.78
合计	35,789,549.33	100.00	855,020.67	2.39	34,934,528.6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884,247.40	100.00	615,229.54	3.44	17,269,017.8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579,656.62	31.20	-	-	5,579,656.62
商业承兑汇票	12,304,590.78	68.80	615,229.54	5.00	11,689,361.24
合计	17,884,247.40	100.00	615,229.54	3.44	17,269,017.86

3.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15,229.54	239,791.13	-	-	855,020.67
合计	615,229.54	239,791.13	-	-	855,020.67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	10,475,300.00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7,839,496.56
合计	-	28,314,796.56

5. 年末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无。

6.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8,094,367.31	179,942,940.18
1 至 2 年	11,819,047.12	21,819,424.13
2 至 3 年	11,878,587.09	10,597,615.75
3 至 4 年	4,772,369.92	4,284,184.40
4 至 5 年	3,500,808.39	1,265,838.29
5 年以上	1,319,038.28	1,497,254.13
小计	271,384,218.11	219,407,256.88
减：坏账准备	22,324,460.45	17,950,629.53
合计	249,059,757.66	201,456,627.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70,959,415.11	99.84	21,899,657.45	8.08	249,059,757.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24,803.00	0.16	424,803.00	100.00	-
合计	271,384,218.11	100.00	22,324,460.45	8.23	249,059,757.6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19,146,678.80	99.88	17,690,051.45	8.07	201,456,627.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60,578.08	0.12	260,578.08	100.00	-
合计	219,407,256.88	100.00	17,950,629.53	8.18	201,456,627.35

（1）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洛阳中阳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49,803.00	49,803.00	100.00	收回困难
江苏诚德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375,000.00	375,000.00	100.00	收回困难
合计	424,803.00	424,803.00	/	/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7,719,367.31	11,885,968.37	5.00
1 至 2 年	11,819,047.12	1,181,904.71	10.00
2 至 3 年	11,878,587.09	2,375,717.42	20.00
3 至 4 年	4,772,369.92	2,386,184.96	50.00
4 至 5 年	3,500,808.39	2,800,646.71	80.00
5 年以上	1,269,235.28	1,269,235.28	100.00
合计	270,959,415.11	21,899,657.45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950,629.53	4,396,555.28	-	22,724.36	-	22,324,460.45
合计	17,950,629.53	4,396,555.28	-	22,724.36	-	22,324,460.45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724.3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上海嘉德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025,380.30	8,344,350.75	77,369,731.05	26.38	3,868,486.55
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8,954,916.40	4,695,085.60	43,650,002.00	14.88	2,182,500.10
北京京诚凤凰工业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7,269,926.17	4,378,802.67	41,648,728.84	14.20	2,082,436.44
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	24,800,269.89	2,473,385.99	27,273,655.88	9.30	1,490,672.59
北京晋鼎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651,041.32	-	10,651,041.32	3.63	532,552.07
合计	180,701,534.08	19,891,625.01	200,593,159.09	68.39	10,156,647.75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155,746.17	36,091,913.17
合计	14,155,746.17	36,091,913.17

2.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年末应收票据为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允价值基本等于摊余成本。

3. 年末已质押的票据情况
无。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439,566.82	-
合计	101,439,566.82	-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2,138,530.84	99.18	-	835,835.44	77.34	-
1 至 2 年	17,665.49	0.82	-	244,863.60	22.66	-
2 至 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2,156,196.33	100.00	-	1,080,699.04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562,241.5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昆明红枫湖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023.7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焦作凯尔斯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河南中昆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072.1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河南金渤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920.3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1,387,257.68	/	/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94,061.04	2,489,829.02
合计	1,394,061.04	2,489,829.02

1. 应收利息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股利无余额。

3.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36,870.76	807,791.51
1 至 2 年	22,000.00	1,122,900.00
2 至 3 年	608,689.30	474,664.50
3 至 4 年	123,869.00	1,111,739.52
4 至 5 年	1,101,739.52	71,774.59
5 年以上	161,774.59	90,000.00
小计	2,654,943.17	3,678,870.12
减：坏账准备	1,260,882.13	1,189,041.10
合计	1,394,061.04	2,489,829.02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367,179.00	2,858,720.00

备用金	65,994.00	186,380.00
其他往来款	221,770.17	633,770.12
小计	2,654,943.17	3,678,870.12
减：坏账准备	1,260,882.13	1,189,041.10
合计	1,394,061.04	2,489,829.0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91,367.10	-	297,674.00	1,189,041.1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279,515.03	-	-	279,515.03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297,674.00	297,674.00
其他变动	90,000.00	-	-	90,000.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60,882.13	-	-	1,260,882.1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89,041.10	279,515.03	-	297,674.00	90,000.00	1,260,882.13
合计	1,189,041.10	279,515.03	-	297,674.00	90,000.00	1,260,882.13

(5) 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97,674.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0	4-5 年	37.67	800,000.00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50,000.00	2-3 年/5 年以上	20.72	15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临城锦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14,120.00	3-4 年	4.3	57,060.00
唐山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4-5 年	3.77	80,000.00
河南科达东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3.77	5,000.00
合计	/	1,864,120.00	/	70.23	1,092,060.00

- (7)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8)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9)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529,492.83	879,874.40	45,649,618.43	34,336,562.19	306,977.81	34,029,584.38
库存商品	71,876,177.25	4,298,934.23	67,577,243.02	93,759,727.22	2,600,037.65	91,159,689.57
发出商品	-	-	-	-	-	-
在产品	2,907,978.44	-	2,907,978.44	3,441,597.67	-	3,441,597.67
合同履约成本	1,549,778.16	-	1,549,778.16	-	-	-
合计	122,863,426.68	5,178,808.63	117,684,618.05	131,537,887.08	2,907,015.46	128,630,871.6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6,977.81	606,668.91	-	33,772.32	-	879,874.40
库存商品	2,600,037.65	2,419,256.48	-	720,359.90	-	4,298,934.23
低值易耗品	-	-	-	-	-	-
在产品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合计	2,907,015.46	3,025,925.39	-	754,132.22	-	5,178,808.6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无。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产品质保金	21,957,323.85	1,097,866.19	20,859,457.66	15,609,125.18	780,456.26	14,828,668.92
合计	21,957,323.85	1,097,866.19	20,859,457.66	15,609,125.18	780,456.26	14,828,668.92

(2) 本期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产品质保金	317,409.93	-	-	新增收入
合计	317,409.93	-	-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36,015.68	64,174.48
预缴所得税	6,751.82	-
理财	-	30,000,000.00
定期存款	-	500,000.00
合计	442,767.50	30,564,174.48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	-	-	-	-	-
小计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博爱县诺森贸易有限公司	1,054,280.32	-	-	-2,072.7	-	-
小计	1,054,280.32	-	-	-2,072.7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小计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博爱县诺森贸易有限公司	-	-	-	1,052,207.62	-
小计	-	-	-	1,052,207.62	-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038,169.68	84,031,014.8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9,038,169.68	84,031,014.88

1. 固定资产情况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972,372.96	63,914,625.94	10,752,499.66	2,253,229.92	137,892,728.48
2.本期增加金额	694,605.47	13,635,708.10	1,184,659.13	283,810.52	15,798,783.22
（1）购置	694,605.47	13,635,708.10	1,184,659.13	283,810.52	15,798,783.22
（2）使用权资产转回	-	-	-	-	-
（3）在建工程转固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35,000.00	130,224.16	508,141.12	4,350.00	777,715.28
（1）处置或报废	135,000.00	130,224.16	508,141.12	4,350.00	777,715.28
4.期末余额	61,531,978.43	77,420,109.88	11,429,017.67	2,532,690.44	152,913,796.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789,820.90	26,654,693.80	5,908,213.00	1,508,985.90	53,861,713.60
2.本期增加金额	2,928,675.41	5,939,128.54	1,316,126.99	239,763.81	10,423,694.75
（1）计提	2,928,675.41	5,939,128.54	1,316,126.99	239,763.81	10,423,694.75
（2）使用权资产转回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78,018.75	76,806.45	252,476.91	2,479.50	409,781.61
（1）处置或报废	78,018.75	76,806.45	252,476.91	2,479.50	409,781.61
4.期末余额	22,640,477.56	32,517,015.89	6,971,863.08	1,746,270.21	63,875,626.74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8,891,500.87	44,903,093.99	4,457,154.59	786,420.23	89,038,169.68
2.年初账面价值	41,182,552.06	37,259,932.14	4,844,286.66	744,244.02	84,031,014.88

-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 详见本附注六、（四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 固定资产清理

无。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809,210.13	17,809,210.13
2、本期增加金额		
(1) 租赁新增		
(2) 租赁续租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2) 租赁到期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809,210.13	17,809,210.13
二、累计折旧	-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26,151.29	2,226,151.29
2、本期增加金额	2,226,151.27	2,226,151.27
(1) 计提	2,226,151.27	2,226,151.27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2) 租赁到期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52,302.56	4,452,302.56
三、减值准备	-	-
1、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年末账面价值	13,356,907.57	13,356,907.5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2.年初账面价值	15,583,058.84	15,583,058.84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57,728.28	164,889.18	14,322,617.46
2.本期增加金额		256,637.17	256,637.17
(1) 购置	-	256,637.17	256,637.17
(2) 内部研发	-	-	-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	-
(2) 政府征收	-	-	-
(3) 其他	-	-	-
4.期末余额	14,157,728.28	421,526.35	14,579,254.6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23,711.18	164,889.18	2,788,600.36
2.本期增加金额	283,116.67	74,852.51	357,969.18
(1) 计提	283,116.67	74,852.51	357,969.1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政府征收			
4.期末余额	2,906,827.85	239,741.69	3,146,569.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年末账面价值	11,250,900.43	181,784.66	11,432,685.09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2.年初账面价值	11,534,017.10	-	11,534,017.10

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四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649,164.15	-	424,152.28	-	225,011.87
零星工程款	267,584.10	-	107,033.64	-	160,550.46
三期二车间地坪施工费	146,788.99	-	48,929.66	-	97,859.33
厂区更换面板	80,953.87	-	30,357.72	-	50,596.15
合计	1,144,491.11	-	610,473.30	-	534,017.81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4,738,037.25	3,728,708.94	19,754,900.17	2,941,292.56
资产减值准备	6,276,674.82	545,593.96	3,687,471.72	347,181.23
租赁负债	13,910,907.40	2,086,636.11	15,901,735.54	2,385,260.33
递延收益	2,344,363.77	351,654.57	2,852,966.72	427,945.01
合计	47,269,983.24	6,712,593.58	42,197,074.15	6,101,679.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3,356,907.57	2,003,536.14	15,583,058.84	2,337,458.8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195,562.73	1,079,334.41	8,065,986.85	1,209,898.03
合计	20,552,470.30	3,082,870.55	23,649,045.69	3,547,356.86

3. 本年末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429,709.74	4,706,095.24
合计	1,429,709.74	4,706,095.24

(十七)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8,032,180.56	11,985,000.00
保证借款	83,579,083.22	74,2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9,722.22	54,000,000.00
质押借款	5,000,388.89	-
票据贴现	2,285,351.50	2,580,000.00
合计	128,906,726.39	142,765,000.00

(十八)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74,936,370.97	74,109,122.78
1 至 2 年	6,159,871.95	11,760,721.82
2 至 3 年	4,692,202.27	6,888,206.82
3 年以上	4,696,392.59	1,994,680.66
合计	90,484,837.78	94,752,732.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十九)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	6,110,473.47	2,641,411.56
合计	6,110,473.47	2,641,411.56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60,147.50	39,824,172.04	39,570,473.73	8,613,845.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87.26	4,164,964.16	4,182,751.42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377,934.76	43,989,136.20	43,753,225.15	8,613,845.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8,315,929.68	36,213,120.33	35,949,996.58	8,579,053.4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	1,165,489.55	1,165,489.55	-
三、社会保险费	4,375.28	1,903,703.58	1,908,078.8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75.28	1,759,931.72	1,764,307.00	-
工伤保险费	-	143,771.86	143,771.86	-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4,950.00	138,118.00	143,068.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892.54	403,740.58	403,840.74	34,792.38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合计	8,360,147.50	39,824,172.04	39,570,473.73	8,613,845.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747.44	4,008,876.32	4,025,623.76	-
2、失业保险费	1,039.82	156,087.84	157,127.6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7,787.26	4,164,964.16	4,182,751.42	-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5,498.54	1,919,703.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49.59	93,685.83
教育费附加	4,959.46	56,048.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06.31	37,365.86
企业所得税	1,156,354.89	774,568.91
土地使用税	106,231.54	106,231.54
房产税	113,264.34	112,931.02
印花税	66,506.85	52,603.68
个人所得税	96,857.75	1,381.67
环境保护税	6,657.42	2,549.08
合计	1,855,986.69	3,157,069.73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1,451,867.34	26,055,150.47
其中：押金保证金	192,297.50	75,300.00
单位往来款	1,730,802.15	1,479,439.31
个人往来款	19,528,767.69	24,500,411.16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合计	21,451,867.34	26,055,150.47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7,997,395.66	15,434,915.74
1 至 2 年	13,371,959.25	10,259,561.71
2 至 3 年	7,212.43	285,373.02
3 年以上	75,300.00	75,300.00
合计	21,451,867.34	26,055,150.47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薛鸿雁	18,504,441.22	1 年以内/1-2 年	未到约定偿还期
合计	18,504,441.22	/	/

4. 应付利息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利息无余额。

5. 应付股利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股利无余额。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二十六）	2,077,824.07	2,644,497.8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二十五）	4,806,000.00	10,307,650.04
合计	6,883,824.07	12,952,147.90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26,029,445.06	2,124,098.73
待转销项税	494,665.86	343,383.50
合计	26,524,110.92	2,467,482.23

(二十五)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4,718,045.00	18,057,650.0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二十三）	4,806,000.00	10,307,650.04
合计	9,912,045.00	7,750,000.00

2. 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无。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5,688,073.41	18,302,752.2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77,165.99	2,401,016.7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二十三）	2,077,824.07	2,644,497.86
合计	11,833,083.35	13,257,237.68

(二十七)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52,966.72	4,078,300.00	508,602.95	6,422,663.77	符合政府补助条件，且已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852,966.72	4,078,300.00	508,602.95	6,422,663.77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	789,172.41	-	214,097.65		575,074.76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063,794.31	-	294,505.30		1,769,289.01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设备更新项目	-	4,078,300.00	-	-	4,078,3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52,966.72	4,078,300.00	508,602.95		6,422,663.77	/

(二十八)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股本	100,580,000.00	-	-	100,580,000.00
合计	100,580,000.00	-	-	100,580,000.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17,703,819.56	-	-	17,703,819.56
二、其他资本公积		-	-	
合计	17,703,819.56	-	-	17,703,819.56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200,833.99	2,713,947.59	-	17,914,781.58
合计	15,200,833.99	2,713,947.59	-	17,914,781.58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7,493,692.52	104,482,732.4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7,493,692.52	104,482,732.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80,361.20	27,557,291.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13,947.59	2,534,731.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29,000.00	2,011,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6,631,106.13	127,493,692.52

(三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6,845,901.89	323,179,398.07	402,792,725.59	307,523,248.58
其他业务	468,780.59	348,729.66	577,822.13	422,570.69
合计	417,314,682.48	323,528,127.73	403,370,547.72	307,945,819.27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不定型耐火材料	289,029,266.22	221,702,652.88	298,815,703.40	225,563,786.69

耐火预制件	46,966,437.27	34,939,402.39	37,518,544.83	27,553,950.38
定型耐火材料	74,877,167.33	61,033,225.01	62,188,355.67	50,400,613.76
工程服务	5,973,031.07	5,504,117.79	4,270,121.69	4,004,897.75
合计	416,845,901.89	323,179,398.07	402,792,725.59	307,523,248.58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88,971,066.00	21.32
北京京诚凤凰工业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3,443,507.50	20.00
上海嘉德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950,856.00	11.25
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3,788,026.65	10.49
宝武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696,534.44	6.40
合计	289,849,990.59	69.46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0,244.54	612,272.44
教育费附加	510,546.04	372,877.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0,364.00	245,018.21
车船税	18,204.27	19,030.15
印花税	220,102.48	216,686.96
房产税	452,057.40	433,328.63
城镇土地使用税	424,926.16	424,926.16
环保税	19,623.93	11,732.47
合计	2,806,068.82	2,335,872.78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17,766.83	4,707,245.02
运杂费	3,492,738.33	3,382,749.53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792,017.30	211,049.82
差旅费	1,460,338.56	1,607,753.86
业务及招待费	1,464,590.46	1,941,823.08
检测费咨询费	517,845.64	448,411.35
其他	1,112,892.68	815,596.72
合计	13,058,189.80	13,114,629.38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13,153.63	11,877,390.38
折旧摊销	2,286,827.89	2,336,478.65
办公费用	842,518.56	765,672.95
业务招待费	1,688,947.63	1,220,556.69
差旅费	314,299.13	453,401.57
中介费	1,332,066.47	2,351,929.74
车辆费	520,912.55	855,023.74
租赁费	524,130.42	622,755.66
劳务费	1,046,608.16	911,909.60
其他	497,441.08	552,829.81
合计	19,766,905.52	21,947,948.79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投入	15,810,384.92	17,411,689.01
合计	15,810,384.92	17,411,689.01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076,624.16	8,115,051.91
减：利息收入	24,437.28	45,193.47
银行手续费	168,674.55	76,237.26
现金折扣	841,072.82	453,155.57
贴现利息	1,661,337.12	3,200,665.73
汇兑损益	-21,562.13	-38,892.06
其他	43,452.83	104,580.24
合计	10,745,162.07	11,865,605.18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718,022.51	4,622,997.1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307.99	14,604.75
合 计	5,732,330.50	4,637,601.85

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	140,000.00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214,097.65	214,097.66
满负荷生产规上工业企业奖励	200,000.00	-
2022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94,505.30	294,505.30
第四批创新创业人才（团队）市级首次扶持资金	-	125,000.00
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2,500.00	-
失业稳岗补贴	92,130.14	-
社保金保通系统代发过渡户退工伤款	68,121.04	24,340.40
商务局三外发展项目补助资金	-	20,000.00
2023 年省级制造业补助	-	500,000.00
博爱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 2022 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奖	-	100,000.00
博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奖励	-	140,000.00
2023 年焦作市工业高质量奖	-	1,000,000.00
2022 年焦作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奖	-	75,000.00
博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奖	150,000.00	
前四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	150,000.00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	1,710,000.00	
第三批省创新研发专项奖励	800,000.00	
前四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团队项目扶持奖金	50,000.00	
2024 年第二批外经贸项目补助	27,500.00	
新设博士后工作站补助	25,000.00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博士后创新实践补贴	25,000.00	
进项税可加计抵减税额	1,909,168.38	1,988,553.74
车辆补贴	-	1,500.00
合计	5,718,022.51	4,622,997.10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072.70	-77,619.61
理财收益	9,366.13	903.55
合计	7,293.43	-76,716.06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39,791.13	76,729.6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96,555.28	-1,835,692.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9,515.03	-265,110.89
合计	-4,915,861.44	-2,024,073.44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7,409.93	99,227.70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	120,056.55
存货跌价准备	-3,025,925.39	-1,046,507.90
合计	-3,343,335.32	-827,223.65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6,894.09	160,928.23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187,067.20
合计	-36,894.09	347,995.43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	-	-
无形资产报废利得	-	-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3,023.42	40,570.55	73,023.42
赔偿收入	-	2,068.13	-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	-
其他	5,941.27	15,344.29	5,941.27
合计	78,964.69	57,982.97	78,964.6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	-	
罚款支出	-	20,077.85	-
对外捐赠	71,000.00	85,000.00	71,000.00
其他	123,872.40	32.00	123,872.40
合计	194,872.40	105,109.85	194,872.40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22,508.55	2,857,788.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5,400.76	344,360.56
合计	2,047,107.79	3,202,149.39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437.28	45,193.47
政府补助	7,378,551.18	2,125,840.40
其他	4,505,120.22	8,848,836.72
合计	11,908,108.68	11,019,870.5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及其他付现支出	18,011,453.19	50,903,688.20
合计	18,011,453.19	50,903,688.2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	5,700,000.00	16,400,000.00
票据找零	-	10,650,846.00
合计	5,700,000.00	27,050,846.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	11,647,247.47	30,779,687.3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租金及利息	12,118,500.00	10,940,000.00
票据融资及找零	-	5,073,804.86
合计	23,765,747.47	46,793,492.22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880,361.20	27,557,291.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59,196.76	2,851,297.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423,694.75	9,585,261.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26,151.27	2,226,151.29
无形资产摊销	357,969.18	339,495.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5,926.92	478,683.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6,894.09	-347,995.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8,076,624.16	8,115,051.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293.43	76,71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10,914.45	817,897.4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64,486.31	-473,536.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674,460.40	5,534,301.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4,345,865.17	-14,949,579.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7,055,859.32	-14,688,560.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8,578.69	27,122,474.8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668,618.25	24,988,397.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988,397.98	19,765,386.8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80,220.27	5,223,011.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40,668,618.25	24,988,397.9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668,618.25	24,988,397.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68,618.25	24,988,397.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四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7,587,046.4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8,919,498.36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20,113,045.15	借款质押
合计	46,619,589.93	/

(四十九) 外币货币资金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48	7.1884	17.8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7,805.42	7.1884	918,552.60

(五十) 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852,966.72	4,078,300.00	-	508,602.95	-	6,422,663.77	资产
合计	2,852,966.72	4,078,300.00	-	508,602.95	-	6,422,663.77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5,718,022.51	4,622,997.10
合计	5,718,022.51	4,622,997.10

4.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五十一) 其他

无。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无。

2. 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无。

(三) 处置子公司

本报告期不存在处置子公司的情形。

(四)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五) 本期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博爱县	博爱县	炉窑工程砌筑施工	100.00	-	投资设立
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修武县	修武县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00.00		收购

焦作鑫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博爱县	博爱县	耐火材料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	-----	-----	-----------	--------	---	------

(二)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上述金融工具产生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货币资金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限。定期对债务人回款记录进行监控，对于超过信用期一直未回款的，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处罚息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8.3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向股东借款、银行借款、股权融资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优化融资结构，保持持续性与灵活性以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银行借款均为国有银行和其他商业银行的固定利率计息，无重大利率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14,155,746.17	14,155,746.17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14,155,746.17	14,155,746.17
（三）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五）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总额	-	-	-	-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	所持股份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薛鸿雁、谭岚岚	47,137,072.00	46.87	46.87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十）。报告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博爱县诺森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鸿博煜晖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薛鸿雁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注销
河南鸿博煜隆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薛鸿雁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注销
焦作市湘垚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薛鸿雁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注销
焦作市晖隆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薛鸿雁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注销
博爱县恒曜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薛鸿雁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注销
薛鸿雁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之一、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
谭岚岚	公司共同控股股东之一、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董事会秘书、薛鸿雁的配偶
陈煜	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薛鸿雁之子
陈红武	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薛鸿雁兄弟
黄江文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彭德江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董事
张伟	监事会主席
冯志强	职工监事
李小粉	财务总监、董事
张鑫	监事

(五)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形式	担保人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焦作市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8/29	2024/8/28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是
	5,000,000.00	2023/10/13	2024/10/12	连带责任保证	彭德江,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	是
	6,000,000.00	2023/9/15	2024/9/14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是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形式	担保人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焦作市金鑫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2/18	2024/12/18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是
	5,000,000.00	2023/3/24	2024/3/24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是
	8,000,000.00	2023/3/8	2024/3/6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是
	5,000,000.00	2023/3/27	2024/3/26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是
	5,000,000.00	2023/12/27	2024/12/25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是
	10,000,000.00	2023/5/29	2024/5/28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 谭岚岚	是
	10,000,000.00	2023/6/27	2024/6/26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 谭岚岚	是
	2,950,000.00	2023/9/27	2025/9/27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 谭岚岚	是
	25,000,000.00	2023/12/17	2024/12/15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	是
	10,000,000.00	2024/1/17	2025/1/14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3,000,000.00	2024/3/14	2025/3/14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否
	5,000,000.00	2024/3/22	2025/3/21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否
	9,900,000.00	2024/3/20	2026/3/19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10,000,000.00	2024/5/24	2025/5/23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10,000,000.00	2024/6/26	2025/6/25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5,500,000.00	2024/6/21	2025/6/20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	否
	6,000,000.00	2024/6/29	2025/6/28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2,235,928.00	2024/9/29	2025/9/28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300,000.00	2024/9/30	2025/9/29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1,952,453.30	2024/9/28	2025/9/27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3,201,618.70	2024/12/4	2025/12/3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2,310,000.00	2024/9/24	2025/9/23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5,000,000.00	2024/9/29	2025/9/29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5,000,000.00	2024/12/30	2025/12/26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10,000,000.00	2024/12/23	2025/12/23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否
	5,000,000.00	2024/12/24	2025/12/23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否
	5,000,000.00	2024/10/11	2025/10/11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彭德江	否
焦作市金鑫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4,400,000.00	2023/3/28	2024/3/28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	是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担保形式	担保人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4/27	2024/4/20	连带责任保证	彭德江、黄江文、薛鸿雁、谭岚岚	是
	1,800,000.00	2023/4/27	2024/4/27	连带责任保证	彭德江、黄江文、薛鸿雁、谭岚岚	是
	3,000,000.00	2024/4/25	2025/4/25	连带责任保证	薛鸿雁、谭岚岚、黄江文。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报表科目	期初余额	拆入本金	计提利息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说明
薛鸿雁	其他应付款	23,918,376.90	-	6,292,652.33	11,706,588.01	18,504,441.22	-
博爱县诺森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050,000.00	-	-	-	1,050,000.0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薛鸿雁	18,504,441.22	23,918,376.90
其他应付款	博爱县诺森贸易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50,000.00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其他

无。

十二、 股份支付

无。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净值 17,587,046.42 元为企业向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贷款设定的抵押；无形资产-土地净值 8,919,498.36 元为企业向银行贷款设定的抵押。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46,631,106.1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0,151,834.24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100,58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100,58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011,6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6,444,074.48	176,225,600.38
1 至 2 年	11,145,085.12	21,819,424.13
2 至 3 年	11,878,587.09	10,566,111.99
3 至 4 年	4,740,866.16	4,284,184.40
4 至 5 年	3,500,808.39	1,252,911.09
5 年以上	1,319,038.28	1,497,254.13
小计	269,028,459.52	215,645,486.12
减：坏账准备	22,150,996.04	17,748,120.03
合计	246,877,463.48	197,897,366.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603,656.52	99.84	21,726,193.04	8.09	246,877,463.48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4,803.00	0.16	424,803.00	100.00	-
合计	269,028,459.52	100.00	22,150,996.04	8.23	246,877,463.4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384,908.04	99.88	17,487,541.95	8.12	197,897,366.09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578.08	0.12	260,578.08	100	-
合计	215,645,486.12	100	17,748,120.03	8.23	197,897,366.0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748,120.03	4,412,673.17	-	9,797.16	-	22,150,996.04
合计	17,748,120.03	4,412,673.17	-	9,797.16	-	22,150,996.0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797.1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上海嘉德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025,380.30	8,344,350.75	77,369,731.05	26.59	3,868,486.55
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8,954,916.40	4,695,085.60	43,650,002.00	15.00	2,182,500.10
北京京诚凤凰工业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7,269,926.17	4,378,802.67	41,648,728.84	14.31	2,082,436.44
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	24,800,269.89	2,473,385.99	27,273,655.88	9.37	1,490,672.59
北京晋鼎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651,041.32	-	10,651,041.32	3.66	532,552.07
合计	180,701,534.08	19,891,625.01	200,593,159.09	68.93	10,156,647.75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59,135.87	2,248,240.6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合计	1,159,135.87	2,248,240.68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89,581.09	554,608.00
1 至 2 年	22,000.00	1,122,900.00
2 至 3 年	608,689.30	474,664.50
3 至 4 年	123,869.00	1,111,739.52
4 至 5 年	1,101,739.52	66,454.59
5 年以上	156,454.59	90,000.00
小计	2,402,333.50	3,420,366.61
减：坏账准备	1,243,197.63	1,172,125.93
合计	1,159,135.87	2,248,240.68

(2) 按款项性质划分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351,179.00	2,853,400.00
备用金	-	26,380.00
其他往来款	51,154.50	540,586.61
小计	2,402,333.50	3,420,366.61
减：坏账准备	1,243,197.63	1,172,125.93
合计	1,159,135.87	2,248,240.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74,451.93	-	297,674.00	1,172,125.9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计提	278,745.70			278,745.70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本年核销	-	-	297,674.00	297,674.00
其他变动	90,000.00	-	-	9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43,197.63		-	1,243,197.63

（4）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72,125.93	278,745.70		297,674.00	90,000.00	1,243,197.63
合计	1,172,125.93	278,745.70		297,674.00	90,000.00	1,243,197.6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0	4-5 年	41.63	800,000.00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50,000.00	2-3 年/5 年以上	22.89	150,000.00
临城锦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14,120.00	3-4 年	4.75	57,060.00
唐山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4-5 年	4.16	5,000.00
河南科达东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4.16	5,000.00
合计	/	1,864,120.00	/	77.59	1,017,060.00

（6）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97,674.00

（7）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 应收利息情况

本公司年末应收利息无余额。

3. 应收股利情况

本公司年末应收股利无余额。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焦作市金鑫恒拓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38,100,000.00	-	38,100,000.00	38,100,000.00	-	38,100,000.00
修武县金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11,428,240.84	-	11,428,240.84	11,428,240.84	-	11,428,240.84
焦作鑫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合计	50,528,240.84	-	50,528,240.84	50,528,240.84	-	50,528,240.84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13,866,734.68	327,873,552.73	398,744,652.21	313,686,021.17
其他业务收入	1,057,564.85	594,690.02	2,356,567.00	1,731,271.67
合计	414,924,299.53	328,468,242.75	401,101,219.21	315,417,292.84

十七、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6,894.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08,854.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366.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项目	金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907.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665,418.46	
所得税影响额	572,691.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092,726.5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9	0.2673	0.26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5	0.2365	0.2365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成本	304,097,978.97	307,945,819.27		
销售费用	16,962,469.68	13,114,629.3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1)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无论对于上述情况的投资性房地产选择哪种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投资性房地产准则的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在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主营业务成本	3,847,840.30	4,106,844.32

销售费用	-3,847,840.30	-4,106,844.32
------	---------------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6,894.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08,854.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366.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907.7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65,418.46
减：所得税影响数	572,691.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92,726.5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